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临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虑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.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八届监 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0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 公司监事发出。
- 2. 本次会议于2020年4月22日在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河滨工业园 区钢电路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 - 3.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,实际出席5人。
- 4.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余光瑞女士主持,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 席。
 - 5.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以5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第 一季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,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 据充分、决议程序合法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 状况和经营成果,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。

2. 以5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第一季 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编制

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4日